#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 50,011,601.91 元人民币(含红利转投,下同)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元达信资本-信天利9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产品代码: 006096)
- ●委托理财期限:自2021年4月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之日起12个月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 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董事会预先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 案》。

### 一、前次委托理财收益情况

2020 年 5 月 14 日, 公司以自有流动资金 8,752.05 万元(含红利转投)继续购 买元达信资本-信天利9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该产品或"元达信信天利 9号")「内容详见 2020 年 5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云南博闻科技实业 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0-017)], 2020 年 5 月 14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该产品实现投资收益约 278.82 万元,年化收益率约 3%, 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 (一) 委托理财目的

根据公司2021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流动资产状况,为合理运用公司自有资金, 在评估资金安全、提高资金收益率、保障资金流动性的基础上、公司使用 50,011,601.91元继续购买元达信资本-信天利9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二)资金来源

### 公司自有流动资金。

###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元)	预计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万元)
元达信资本管理 (北京)有限公 司	券商理财 产品	元达信资本-信天利9号专 项资产管理计划	50, 011, 601. 91	3. 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 (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 交易
10年,每日申赎	浮动收益	无	_	_	否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 1、公司已按企业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制订了《现金管理类产品投资业务操作规程》、《理财产品投资业务操作规程》等专项内控制度,规范了公司短期投资业务的审批和执行程序,加强防范和降低投资风险,促进相关业务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 2、公司投资部门拟定短期投资理财计划,并报公司总经理审核同意后实施。
- 3、公司业务部门及经办人对受托方及其发行的理财产品事先预审,严格把关,密切跟踪投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状况,应及时向总经理报告、及时采取相应赎回措施;同时定期向总经理汇报投资情况,并报送董事会备案。
- 4、公司风控内审部负责对委托理财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理财产 品的品种、时限、额度及履行的授权审批程序是否符合规定进行全面检查,定期报 送董事会备案。
-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办理委托理财业务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有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6、公司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2021年4月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董事会预先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内容详见 2021年4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5)、《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6)]。

根据上述董事会、监事会决议,公司使用自有流动资金50,011,601.91元继续购买元达信信天利9号,具体如下:

#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委托方: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 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文九刀: 几位信贝平自垤(北尔)有限公司					
元达信资本-信天利9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产品要素表					
产品全称	元达信资本-信天利9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简称	元达信信天利9号				
产品代码	0Q6096				
资产管理人	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类型	现金管理类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参与起点及步长	100 万起,步长 10 万				
预期年化收益率	以七日年化收益率浮动,近期在3.0%左右				
募集日期	4月25日				
产品成立日	2016年4月27日				
封闭期	无				
开放日	自本计划成立之日(含)起的前10个工作日,只开放参与但不 开放退出(包括违约退出),之后的每个工作日既开放参与也开 放退出(资产管理人按照计划文件约定拒绝资产委托人参与、 退出的工作日除外)。				
产品到期日	系列发行,每日申赎				
计息基础	365 天				
计息结构	申购日 T+1 起息				
投资周期	10年,每日申赎				
是否需要赎回操作	是				
本息到账日	T+2				
产品份额面值	1 元/份				
撤单时间	委托当日 15:00 前可撤单				
适销投资者类型	较低及以上风险承受能力				
认购/申购费	0				
赎回费	0				
是否可预约赎回	否				
购买方式	线上认购/申购				

运作方式	本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间开放式运作。自本资产管理计划成立之日(含)起的前10个工作日,只开放参与但不开放退出(包括违约退出),之后的每个工作日既开放参与也开放退出(资产管理人按照资产管理计划文件约定拒绝资产委托人参与、退出的工作日除外)。
合同生效日期	2016年4月25日
存续期限	自《元达信资本-信天利9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生效之日起10年
最低资产要求	初始资产净值不得低于 3000 万元人民币,但不得超过 50 亿元 人民币,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投资策略	作为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标的的现金管理计划主要投资现金管理工具,该现金管理计划的投资策略为:根据对短期利率变动的预测,采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通过对短期金融工具与信托产品的积极投资,在控制风险和保证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稳定的超额收益
投资限制	本资产管理计划仅限投资于现金管理计划的份额和现金。
初始销售面额	人民币 1.00 元
交易杠杆倍数	无
流动性安排	T 日申购,申购日 T+1 起息;产品需要赎回,赎回本息到账日 T+2。
支付方式	采用全额交款方式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 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 收取约定	管理费按当日计划份额总份数以及年费率 1%每日计提。

###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该产品投资于具有较低风险与高流动性特点的金融工具或产品,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追求超越同类产品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投资范围为: (1) 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债券发行主体评级在 AA-以上的企业债、债券发行主体评级在 AA-以上的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 (2) 上市流通的浮动利率债券; (3) 正回购、期限 1 年以内的债券逆回购; (4) 金融同业存款、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或大额存单; (5) 开放式货币市场基金; (6)剩余期限在 6 个月以内的高信用等级或优质信用增级的票据资产; (7) 基金管理公司的子公司、证券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 (8) 期限在 2 年以内的低风险银行理

财产品; (9) 信托产品; (10) 剩余期限在6个月以上3年以内的高信用等级或优质信用增级的票据资产; (11) 剩余期限在3年以内的高信用等级或优质信用增级的资产证券化产品等; (12) 其他具有较高安全性并且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短期金融工具以及监管部门许可的其他金融工具或产品。

(三)该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委托理财产品,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公司资金周转所需的前提下实施的,该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 (四)风险控制分析

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充分运用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的委托理财产品,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元达信信天利9号的投资行为,已经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和授权,基于该产品的前期运行情况,公司本次购买的元达信信天利9号属于较低风险较低收益产品。

在该产品运行期间,公司业务部门将与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该产品的运行情况;公司财务部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公司风控内审部对投资资金的使用与运行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投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将实时跟踪进展情况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上述措施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 (一) 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 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 交易专设
元达信资本 管理(北京) 有限公司	2015年6 月8日	唐红林	13,000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中信建投基 金管理有限 公司	否

#### (二)受托方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2020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亿元

资产总额	股东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 44	2.35	0.43	0.09

- (三)本次委托理财资产管理人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系中信建 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066)的控股孙公司,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四)公司对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24, 861, 496. 54	738, 148, 450. 10
负债总额	35, 104, 539. 00	34, 485, 647. 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9, 756, 957. 54	703, 662, 802. 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 413, 789. 50	-2, 420, 655. 14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703,662,802.61元、流动资产352,299,756.04元(其中货币资金为107,653,859.42元),本次购买元达信信天利9号50,011,601.91元,占最近一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流动资产、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7.11%、14.20%、46.46%。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该产品,不影响日常经营运转,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在投资期限和投资赎回灵活度上做好合理安排,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本次购买元达信信天利9号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将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选择购买的元达信信天利9号属于较低风险较低收益产品,该产品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 (一)该产品和其投资的"元达信资本一现金管理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简称"现金管理计划")虽计提了风险准备金,但在投资产品严重亏损的情况下,风险准备金可能难以完全冲抵亏损,致使本计划财产遭受损失。
- (二)该产品和其所投资的现金管理计划未设立专门的止损条款。在极端情况下,资产委托人可能面临丧失全部计划资金的风险。
- (三)该产品开放或终止(包括提前终止)时,受市场环境或其他原因影响, 计划财产可能部分或者全部不能变现,因此委托人可能面临无法及时收到本金和投

资收益的风险。

- (四)该产品可投资的金融产品在产品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多种风险,均会对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收益情况产生重要影响,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法律与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经营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担保措施风险、提前终止风险、延期终止风险、管理风险、投资风险、其他风险及产品利益未能足额分配风险等。
- (五)该产品若根据相应的条款提前终止,则委托人须被迫提前退出本计划, 其将面临再投资风险。本计划到期后,若资产不能全部变现,则管理人有权延期终 止本计划,则导致委托人不能按期收回全部投资,给委托人带来相应的风险。
- (六)依据该产品相应条款,若在该产品结束后,资产不能全部变现,则管理 人有权对未变现的资产原状分配给委托人,因此若管理人采取原状分配,委托人须 自行变现相应的资产,则给委托人带来相应的风险。
- (七)当该产品和现金管理计划满足业绩报酬提取条件时,该产品和现金管理 计划的资产管理人有权依照现金管理计划合同的约定收取业绩报酬,在业绩报酬提 取后,该产品和现金管理计划继续运作期间可能因为投资损失而不再满足业绩报酬 提取条件,但已经提取的业绩报酬不会返还,该产品委托人的收益将因此减损。
- (八)在该产品成立后10个工作日内,该产品不开放退出,在此期间,委托人不能退出本计划而获取现金,因此可能给委托人带来流动风险。当出现巨额退出时,管理人有权拒绝委托人的退出,委托人不能按照计划退出本资管计划而获取现金,因此可能给委托人带来流动性风险。

####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2021年4月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董事会预先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内容详见2021年4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5)、《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6)]。

根据上述董事会、监事会决议,公司(包含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流动资金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办理委托理财业务,占公司2020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9.00%。该资金额度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八、公司自上述决策程序授权至本公告日,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 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 本金金额
1	券商理财产品一元达信 资本一信天利9号专项 资产管理计划	5, 001. 16	未到期	未到期	5, 001. 16
2	私募基金产品一平安信 托固益联3M-8号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产品代码: B46229)	3, 000. 00	未到期	未到期	3,000.00
3	私募基金产品一平安信 托固益联3M-1号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产品代码: B39666)	3, 000. 00	未到期	未到期	3, 000. 00
合计 11,001.16 -			_	11,001.16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1.16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7. 2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7. 3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1,001.16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 998. 84	
总理财额度			20, 000. 00		

公司自上述决策程序授权至本公告日,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尚未收 回本金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1,001.16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 托理财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2日